

# 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鲤城区司法局 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鲤城区总工会

文件

泉鲤应急〔2024〕19号

## 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鲤城区司法局 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鲤城区总工会 关于组织参加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 竞赛活动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相关企事业单位：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根据《泉州市应急管理局 泉州市司法局 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泉州市总工会关于组织参加第五届

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泉应急〔2024〕73号）文件要求，现就我区组织参加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推进应急法治，筑牢安全防线。

### **二、组织单位**

应急管理部、司法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全国普法办。

### **三、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精神，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文件精神。

（二）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矿山安全法、防震减灾法、防洪法、法律援助法、工会法、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职业病防治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应急管理类、职工权益保护类法律，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法律。

（三）深入学习宣传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煤矿安全生产条例、城镇燃气管理条例、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

例、建设工程抗震管理条例、防汛条例、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工伤保险条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应急管理类、职工权益保护类行政法规。

（四）深入学习宣传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危害生产安全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等。

具体法律法规文件名录在竞赛答题平台发布。

## **四、活动安排**

### **（一）活动形式及时间。**

活动分热身赛、正式赛、总决赛，其中热身赛和正式赛采用线上答题模式，通过扫描竞赛答题平台二维码进行学习答题。

**1.热身赛。**2024年7月25日至7月31日，竞赛系统设计多种普法互动模块，各级各部门和有关企业组织动员干部职工、企业员工、社会公众积极参与，及时注册并登录学习，充分了解竞赛规则，熟悉竞赛题型。

**2.正式赛。**2024年8月1日至8月20日，每人每天有3次答题机会，每次随机派发5题，答题成绩计入参赛成绩。

**3.总决赛。**2024年10月中旬以团体形式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各省（区、市）和各中央企业按照所在赛区正式赛总成绩分别取前10名组成20支代表队晋级总决赛。晋级总决赛的省（区、市）和中央企业各组织一支5人团队参加总决赛，

参赛选手须从正式赛答题人员中选择，并请于9月13日前报送参赛人员身份认证信息。

## **（二）配套普法活动。**

1.普法作品征集展播活动。应急管理部政策法规司与司法部普法与依法治理局共同举办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作品征集展播活动（有关通知已另发）。

2.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应急管理、司法、人社、总工会等部门要按照竞赛活动总体安排，结合实际通过组建普法讲师团、开展主题讲座、专家现场咨询、普法成果展示、典型案例宣讲等多种方式，同步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普法走基层主题活动。

## **五、奖项设置**

根据总决赛成绩，全国按照地区和中央企业两个赛区分别设置一等活动奖1个、二等活动奖2个、三等活动奖3个、优秀活动奖4个，并对活动组织积极且成绩优异的组织单位和相关单位进行通报表扬。

## **六、有关事项和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企业要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竞赛活动要求，整合力量资源，加强协调沟通，高效率做好组织实施工作。要指定分管领导，并确定竞赛活动和宣传报道联络员各1名，做好竞赛活动相关工作的联络报送，于7月29日前将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名单（附件2）报送区应急管理局（电话：0595-22355951，邮箱：bgs591@126.com）。

**（二）广泛动员参与。**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企业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认真组织开展竞赛活动，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社会公众通过扫描竞赛答题平台二维码进行学习答题（注：7月31日前务必完成注册并登录学习，充分了解竞赛规则，熟悉竞赛题型）。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形式，全方位、多渠道激发干部职工、企业员工、社会公众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提高活动的传播力、影响力和覆盖面，确保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在我区取得良好成效。

**（三）强化氛围营造。**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企业要认真宣传本次竞赛活动，要坚持正确方向，加强舆论引导，对本单位普法过程中涌现出来的典型经验做法，要及时总结上报、宣传推广。中国应急管理报社驻福建省记者站配合开展宣传报道工作。请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企业积极投递稿件到区应急管理局（邮箱：[bgs591@126.com](mailto:bgs591@126.com)）。

**（四）强化活动实效。**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企业要认真落实中央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和防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的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坚决防止层层加码、硬性动员等形式主义现象发生，确保竞赛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五）竞赛活动联络人及联系方式**

|        |     |                |
|--------|-----|----------------|
| 区应急管理局 | 李小苹 | 0595-22355951; |
| 区司法局   | 石晶  | 0595-22355901; |
| 区人社局   | 何舒萍 | 0595-22355732; |
| 区总工会   | 廖盛滨 | 0595-22759838  |

附件：1.竞赛答题平台

2.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鲤城区）联络员联系表



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鲤城区司法局



鲤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鲤城区总工会

2024年7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 竞赛答题平台

应急普法



中国普法



劳法聚焦



应急管理部



附件 2

第五届应急管理普法知识竞赛活动（鲤城区）  
联络员联系表

|                  |    |  |      |    |
|------------------|----|--|------|----|
| 单 位              |    |  |      |    |
| 分管领导             | 姓名 |  | 办公电话 | 手机 |
| 竞赛活动和宣传<br>报道联络员 | 姓名 |  | 办公电话 | 手机 |
| 通讯地址             |    |  |      |    |

注：请于 7 月 29 日前将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名单报送到区应急管理局，联系电话 0595-22355951，  
邮箱 bgs591@126.com。



